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西钢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度我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9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出资人组会议1次，本人均按时出席，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并充分发挥自身专业能力，依法履行职责，审慎审议各项议案并发表专业意见，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就其授权的范围、合理性和风险进行审慎判断，经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

权的情形。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对年度内董事会及所任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题进行了充分审阅、讨论，并对其中13项议案发表了专项意见，分别为：

1. 九届五次董事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2. 九届六次董事会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3. 九届八次董事会议《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聘请2023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进行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董事意见》；

4. 九届九次董事会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

5. 九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提名、提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年，作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原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并）主任委员，我按时出席了公司召开的5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选举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成员变动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提名、提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对各候选人是否存在市场禁入情况、专业能力、职业素养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查，保障公司相关决策流程的合法、合规。

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2023年共参加5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请2023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2022年共参加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西钢资源公司吸收合并孙公司西钢福利公司的议案》、《关于处置持有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2.8%股权的议案》、《关于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转让持有19.5%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关于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转让持有47.92%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关于在重整程序中取得矿冶科技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65MW亚临界节能降碳绿色环保综合再利用（余热余能）发电项目投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二、2023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 2023年6月至12月，公司完成司法重整工作。经核查了解，公司根据重整程序和重整计划进展，依法依规做好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2. 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参加相关会议及现场考察等方式，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等情况，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现金管理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重点关注事项进行核查，确保规范运作。

3.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认真组织会议，及时传递会议文件，积极为独立董事现场考察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使独立董事在充分保证知情权的基础上，能够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独立董事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作用。公司对独立董事提出的相关意见建议，积极予以采纳并及时落实，充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4. 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的相关规定，本人在年报审计及编制过程中，就年报审计时间安排、风险判断、重点审计事项等与管理层及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认真听取经营层对年度经营工作的汇报，并对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的问题进行核查，提出相关建议。

### **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工作情况**

本人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广泛了解相关信息、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资料后，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重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信息披露、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以及规范运作等情况进行核查，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学习培训，有效发挥了监督和指导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 **四、自我评价**

2023年度，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在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促进了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姜有生

2024年3月19日